[A]

[可以公开]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宁葡委函〔2022〕73号

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

第41号提案协办意见的函

自治区市场监管厅:

现就人才资源环境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加快编制我区品牌发展规划的提案》,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一、加强宣传推介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

组织产区酒庄企业参加2022德国杜塞尔多夫葡萄酒与烈酒贸易展览会，活动稿件在新华社客户端总浏览量达560万以上，被其他媒体采用达180多家次，展会英文稿件在欧美、亚太地区主流媒体、门户网站及重点资讯网站转载落地总量逾510家次。在线参加“国际茶日·大使品茶”云推介活动，借助国际茶日的影响力，强力推介宁夏贺兰山东麓产区葡萄酒；组织产区9家酒庄参加宁夏名优特色农产品展销会并成功进驻宁夏名优特色农产品展销中心常年对外展出；组织产区35家酒庄参加宁夏“闽宁特产线上行”活动，让宁夏本土大众与葡萄酒零距离接触，实现口碑营销，扩大产区葡萄酒在当地的认可度和市场占有率；举办第二届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通过开幕式、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论坛、第三届中法葡萄酒文化旅游论坛、贺兰山葡萄酒展销会、“贺兰山葡萄酒之夜”音乐会、宁夏贺兰山东麓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节等丰富多彩的活动设定，扩大宣传影响。

二、抓好品牌中心建设，引领品牌集群发展

在全球疫情的影响下，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宁夏葡萄酒整体销售势头强劲，目前已形成产区公用大单品“贺兰红”葡萄酒为主导，张裕龙谕、长城天赋、西夏王开元、贺兰红、西鸽国彩系列等一批酒庄大单品畅销市场的全新格局。今年以来我委经与中国国家品牌网多次对接，与中国国家品牌网合作启动建设国际葡萄酒品牌集群中心，目前该中心已落地闽宁镇，后期将承担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线上、线下现货及期酒交易、葡萄酒品牌产权交易，葡萄酒品牌信息发布，全球葡萄酒品牌榜、全球葡萄酒价格指数、国际葡萄酒品牌发展指数发布等核心功能，助力宁夏贺兰山东麓产区葡萄酒品牌集群化发展。

三、严格地理标志管理，保护产区品牌标识

严格地理标志使用管理，制定出台《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管理办法》，引导葡萄酒企业申请和规范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增强贺兰山东麓产区葡萄酒品牌背书效力。目前，宁夏贺兰山东麓地理标志专用标志核准使用企业57家，使用率占建成酒庄企业的49%，将为酒庄企业深耕国内消费市场提供强有力的信誉支撑。

四、实施双轮驱动战略，聚力打造知名品牌

坚持“政府主打产区品牌、企业主打产品品牌”双轮驱动战略，用好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地理标志区域品牌，进一步推动大单品建设。以“贺兰红”为示范样板，借鉴产区其他知名品牌塑造经验，借助博览会等重要活动契机，聚各方力量再打造1—2个“拿得出、叫得响、销得好”的贺兰山东麓产区大单品。找准品牌定位，优选一批市场表现好的酒庄品牌，加强宣传推广。鼓励、引导酒庄企业加大品牌研发和市场推介力度，打造少而优的酒庄核心品牌，塑造品牌核心竞争力。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2022年9月21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市场营销处陈丽琼 6366631 19809516072

|  |
| --- |
| 抄送：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
| 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综合处 2022年9月21日印发 |